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ESTWA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8)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假座香港數碼港道100號數碼港3座F區8樓810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一項特別決議案：

#### 特別決議案

「動議須待本公司之新英文名稱「Tai United Holdings Limited」及新中文第二名稱「太和控股有限公司」登記於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存置的公司登記冊內，及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及第二名稱證書後，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Bestwa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Tai United Holdings Limited」，而「太和控股有限公司」登記為本公司之中文第二名稱以取代其現時所用僅供識別之現有中文名稱「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自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及第二名稱證書所載之登記日期起生效，並謹此一般授權本公司董事於彼等認為必要或權宜之情況下進行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親筆簽署、加蓋印鑑或作為契據)或作出有關安排，以使上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

承董事會命  
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華波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

\* 僅供識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第3期  
12樓1206-1209室

附註：

1.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其他人士（須為個人）為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而所委任之受委代表享有同等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之發言權。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2. 代表委任表格須按其列印之指示填妥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3.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於此情況下，閣下先前提交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4. 倘屬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排名最優先之聯名持有人方有權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聯名持有之排名次序而定。
5. 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所有於本通告所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將予提呈之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華波先生、孟昭億博士、柳驊博士、胡野碧先生及徐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冒康夫先生、高濱博士及劉艷女士。